**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**

项目名称：疾病预防经费

区级项目主管部门：梅州市梅县区卫生健康局

填报人姓名：黄小娜

联系电话:2562032

填报日期：2022年5月30日

根据梅州市梅县区财政局《关于开展2021年度梅州市梅县区区级财政预算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》（梅县区财评字〔2022〕3号）文件的要求，区疾控中心对2021年梅县区区级项目支出工作绩效情况进行自评。

一、项目概况

疾病预防经费是根据《关于清理规划一批行政事业性收费有关政策的通知》（财税〔2017〕20号）要求，从2017年4月1日停征预防性体检、卫生检测、委托性卫生防疫服务费后，有关部门和单位依法履行管理职能所需相关经费，由同级财政预算予以保障；从2018年至2020年每年财政安排200万元疾病预防经费，用于区疾控中心干部职工社会保障缴费、办公等费用；2021年起梅县区疾控中心上述费用已由财政包干，开展其它疾病预防控制工作经费按实向财政申请。

二、项目执行情况

根据实际情况，区疾控中心向财政申请的疾病预防经费于当年7月份到账，共计65万元，梅县区疾控中心严格按照财务管理制度进行管理，做到专款专用，全年实际支出数65万元，执行率100%。

三、绩效目标完成进度

（一）突发急性传染病卫生应急队伍办公场所建设

为全力推进区流调溯源指挥中心的流调溯源专班建设，固化疾控、公安“前台混编，后台合署，共同研判”的工作规范要求，扩建流调溯源专班办公室，用于疫情研判、调查处置等使用，搬迁艾滋病防治科自愿咨询室及应急物资存放室，合计18.606万元，均在政府采购平台采购。

（二）安装实验室等应急备用电源工作

为保障实验室检测工作在应急状态下能正常运转，安装100KW广西玉柴柴油发电机组和搭建发电机机房，费用为55520元，现投入使用。

（三）采购检验仪器设备和检测耗材

因实验室检测工作需要，购买纯水机2台、样品转运箱5个、微孔离心机1台、电动移液器1个、分析天平、PH计、水浴箱、干燥箱各1台，共计230350元。采购一批培养基、采样管、采样拭子等物资，共计123612元。

（四）计量认证仪器设备检定校准工作

按计量认证管理有关要求，需将区疾控中心的共有25台仪器设备进行检定，共需20988元。

（五）核酸采样点布置工作

今年初区疾控中心建设的核酸采样点已进入收尾阶段，完善部分设施，合计27463元。

（六）国家双随机监测工作（经费17235元）

**1、公共场所监测工作：**

至11月30日止，完成国家双随机监测任务及大型活动监测任务，对相关单位开展公共场所监测工作，共派出工作人员123人次，共监测37家,全部合格的有32家，合格率为86.5%。

**2、学校卫生监测工作**

按要求，今年需完成五间中小学校和五间幼托机构的监测任务。十月份对双随机抽取的10家学校进行卫生监测工作，并及时做好数据处理和上报。